

# 购车合同

## 一、概述:

销售方: 河南鑫荣汽车贸易有限公司

单位地址: 河南郑州管城区经北六路第五大街

购车方: 中国共产党周口市委政法委员会

信用代码: 11411700005886998D

本合同由卖方和买方经协商后共同签定, 并自愿依据本合同所规定的条款执行。

## 二、买卖双方经友好协商, 就下列货品达成一致:

品牌名称	型号	颜色	单位	数量	单价 (元)	总价 (元)
荣威 iMAX8 DMH 插电式混 动	2026 款 1.5T 陆尊 奢享版	白	辆	壹	179800	179800

备注: 以上金额仅为裸车价格, 不包含其他费用。



三、交货地点: 上汽荣威郑州中原福塔店。

四、交货时间: 按照购车方要求时间

## 五、付款方式:

1、购车方支付卖方定金      / 元整 (大写:      /元整)。

2、购车方需付清全部车款后提车。

3、本公司收款账户信息: 名称: 河南鑫荣汽车贸易有限公司, 开户行: 交通银行郑州北环路支行, 银行账户: 411060800018150275272。

## 六、卖方承诺:

保证本合同所提供的车辆为上汽荣威品牌, 完全与出厂所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相符, 保证所售车辆具备本地区的上牌资质, 车辆出厂日期以厂家发运到店后的实车为准。本公司保证车辆非事故、泡水、试驾、火烧、质损。

提供正规的手续，所提供手续如下：

产品合格证、发票、一致性证书、环保清单、随车工具

七、保修范围：

享受上汽荣威厂家规定范围内的免费保养和保修。

八、如因不可抗力（如水灾、风灾、旱灾、地震等），或因全球共识原因（如车载芯片、核心零部件缺货等）造成卖方延迟交付车辆，由双方协商交付时间。

九、违约责任：

买卖双方应严格遵守协议规定，如有违反本协议条款的，双方经友好协商，以书面形式达成协议，如协商不成，应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追究和承担违约责任。因履行本合同产生的纠纷由购车方所在地法院管辖。

十、本合同一式贰份，买卖双方各持壹份，并经双方共同盖章后生效。

十一、附加条款

无

销售方：河南鑫荣汽车贸易有限公司

代表人（签字盖章）：



2026年6月5日

购车方

代表人（签字盖章）



2026年6月5日